

## 權

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，對其職權範圍內之任何活動進行調查；本公司全體僱員亦獲指示要與成員合作，以便調查。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，如有需要可尋求法律或其他



權；  
(f) 維持董事會

章  
總裁  
權力及職

- c) 該名人士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、技能和經驗；及
- d) 該名人士如何

## 席

7.1 提名委員會主席(在需要時或按其意願)可要求董事會其他董事出席。

7.2 會議可以以電話會議方式進行。

## 8. 秘書

本公司的公司秘書(「公司秘